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ST 傲农

公告编号：2025-031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3月2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短信或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苏明城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为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5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综合考虑各种变化因素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调整公司组织架构，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和重整后规范运作的需要。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同意公司2025年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授信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

于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5 年度为下游客户、产业链供应商、公司养殖放养业务的合作养户等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责任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担保，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审议 2026 年度相同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同意以下授权事宜：

1、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分配下属子公司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金额。

2、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以上分配的额度范围内签署与担保事项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和担保额度有效期内实际发生的具体担保，不再逐笔上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为产业链合作伙伴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在 2025 年度继续相互提供担保。公司预计担保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最高担保金额	预计担保额度 占公司 2023 年 末净资产比例	预计担保额度 占公司 2024 年 9 月末净资产 比例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担 保余额
本公司	下属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	150,000.00	155.77%	82.46%	52,735.52
	下属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	150,000.00	155.77%	82.46%	108,897.69
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下属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	50,000.00	51.92%	27.49%	25,515.44
	下属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	100,000.00	103.85%	54.97%	42,223.98
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	51.92%	27.49%	15,769.30

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审议 2026 年度相同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在上述额度及额度有效期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公司授权公司总经理对具体担保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被担保人、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期限等）作出审批，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与具体担保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不再逐笔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与会董事表决，审议通过该议案，同意公司 2025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含其控股企业）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苏明城先生、李浩哲先生、李景隆先生、陈明艺先生对本议案回避

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与会董事表决, 审议通过该议案, 同意公司 2025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吴有林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6)。

(七)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与会董事表决, 审议通过该议案, 同意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5-037)。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